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 17 号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B 栋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88,887,1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478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义平先生主持,并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王继民先生因工作原因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2.05 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7、议案名称:2.06 募集资金投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8、议案名称:2.07 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9、议案名称:2.08 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0、议案名称: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1、议案名称:2.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6、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1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887,136	100.00	0	0.00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5	发行数量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6	募集资金投向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7	限售期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8	上市地点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45,346,0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9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琪、董一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3-020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69 号中创大厦 2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0,955,8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506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松青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6,177,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0,955,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4,177,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180,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180,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4,180,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180,89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 5 相关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志芹、刘妍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3-032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诚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42,519,0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28%,其中已累计质押 8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1%,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6.29%。

● 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金诚转债”处于转股期,本公告中涉及的总股本数量均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数 602,131,008 股为计算基础。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金诚信集团将其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及 2022 年 4 月 11 日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的 900 万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关于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及 2022 年 4 月 14 日发布的《金诚信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金诚信集团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9,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9%
解质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持股数量(股)	242,519,049
持股比例	40.2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88,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6.2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61%

金诚信集团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其未来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是否进行质押,并将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金诚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鹰潭金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潭金诚”)、鹰潭金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潭金信”)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押限售股数量	已押冻结股数量	未押限售股数量	未押冻结股数量
金诚信集团	242,519,049	40.28	97,000,000	88,000,000	36.29	14.61	0	0	0	0
鹰潭金诚	13,403,481	2.23	0	0	0.00	0.00	0	0	0	0
鹰潭金信	12,580,930	2.09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268,503,460	44.60	97,000,000	88,000,000	32.77	14.61	0	0	0	0

2、金诚信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金诚信集团资信状况良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股份质押期间内,如出现平仓风险,金诚信集团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3-02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1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中国广东省深圳市观澜西黎路 402 号平安(深圳)金融教育培训中心平安会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包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经审核财务报表	√
5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建议宣派末期股息	√
6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8	审议及批准《关于发行债券融资工具的议案》	√
9	审议及批准《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已发行 H 股 10%的新增 H 股,有关发行价较近券的基准价折让(如有)不得超过 10%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以下报告: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结果》;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

3、《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平安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第 8、9 项议案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5、6、7 项议案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有权出席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318	中国平安	2023/5/4

(二)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监票人员。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凭证。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见本公告附件。

(二)预登记方式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话方式进行预登记。股东大会预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至 2023 年 5 月 9 日。预登记时应将上述文件的复印件以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

(三) 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 2023 年 5 月 12 日 12:30-14:00,14:00 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四)现场会议的登记地点中国广东省深圳市观澜西黎路 402 号平安(深圳)金融教育培训中心平安会堂(五)联系方式联 系 人:苏瑾楠女士、蒙格琛先生联系电话:(0755)88673423、88679840 电子邮箱:sujinnan152@pingan.com.cn;menggechen102@pingan.com.cn

传 真:(0755)82431019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47 层

邮政编码:518033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时间不超过一个工作日。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二)本公司 A 股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三)本公司 H 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股东大会通告。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件: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中国平安 专业·卓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我们(附注 1),A 股账户:,地址:,联系电话:,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之 A 股/H 股(附注 2)的股东,兹委任大会主席(附注 3)或,身份证号码:,为本人/我们的代表,代表本人/我们出席 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14:00 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观澜西黎路 402 号平安(深圳)金融教育培训中心平安会堂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其任何续会,以审议并酌情通过大会通知所载之决议案,并于大会及其任何续会上代表本人/我们及以本人/我们的名义依照下列指示(附注 4)就该等决议案投票:

普通决议案		赞成(附注 4)	反对(附注 4)	弃权(附注 4)
1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包括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本公司经审核财务报表			
5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建议宣派末期股息			
6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赞成(附注 4)	反对(附注 4)	弃权(附注 4)
8	审议及批准《关于发行债券融资工具的议案》			
9	审议及批准《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已发行 H 股 10%的新增 H 股,有关发行价较近券的基准价折让(如有)不得超过 10%			

日期:2023 年 月 日 股东签署: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请填上以阁下名义登记与本授权委托书有关的股份数目,若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所有登记于阁下名下的股份有关。请删去不适用之股份类别(A 股或 H 股)。

3.阁下如欲委任大会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为代表,请将「大会主席或」之字样删去,并在空栏内填上委派代表的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凡有权出席上述股东大会并于会上投票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委任一位或以上人士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无须为公司的股东,只须亲身出席以代表阁下。本授权委托书上的每项更改,均须由签署人简签示可。

4.注意:阁下如欲投票赞成上述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填上「√」号。阁下如欲投票反对决案,请在「反对」栏内填上「√」号。阁下如欲投票弃权决案,请在「弃权」栏内填上「√」号。如未有任何指示,则阁下的代表有权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受委任代表亦可就股东大会通知所载以外而正式于大会上提呈的任何决议案自行酌情投票。计算通过议案所需的总票数包括该等「弃权」票。

5.授权委托书须由阁下或其正式书面授权的代表亲自签署,如委任人为法人单位,则须盖上公司印鉴或经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他获正式授权的人士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其他获正式授权的人士签署,则其签署的授权文件或其他授权书必须经公证人证明。

6.若为任何股份的联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该等联名持有人均可作为唯一有权投票者就有关股份亲身或委派代表于大会上投票。然而,若有一位以上联名持有人亲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会,则就任何决议案投票时,公司将按股东名册内排名首位的联名股东的投票(不论亲自或委派代表)为准,而其他联名股东再无投票权。

7.股东或其代表出席大会时须出示其身份证明文件。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ST 未来 公告编号:2023-032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4 月 18 日、4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 年修订)》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并于当日收到《问询函》,要求公司核实煤炭贸易业务真实性。本次《问询函》中问题一、问题二所涉部分事项尚未核查完毕,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正在履行内部审核流程,本次回复不包含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待公司核查完毕及年审会计师内部审核流程履行完毕后,公司将及时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业绩预告向询函回复公告显示,公司自查发现合同所示供应商、客户及数量等信息与物流单据所示发货人、收货人及运输数量存在差异,公司本年度部分客户与供应商在历史年度中曾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基于相关业务产生的资金往来,相关情况仍在核实中,最终结论以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于 2022 年 10 月 30 日